

最新反贪长篇力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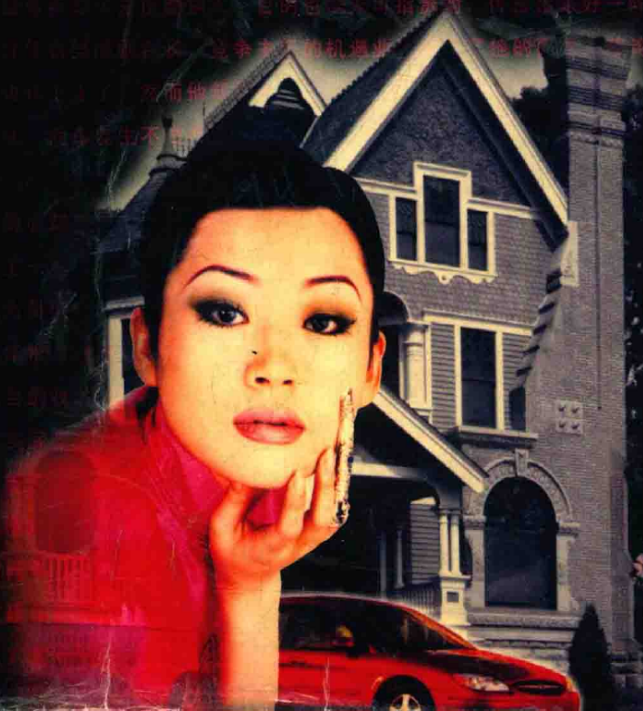
贪官与

孙建军·著

一根唐代女皇的宝贝，引发了今天贪官、
黑道、新闻记者之间的一场较量……

网妹

新疆人民出版社



贪

官

与

孙建军·著

我搞你，是某些中国人的顽疾。
有趣是把你搞哭，搞笑，搞得哭笑不得。

网妹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贪官与网妹/孙建军著. -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
2002.6

ISBN 7-228-07282-0

I. 贪… II. 孙…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41150 号

责任编辑:丁 璇

封面设计:高 琼

《贪官与网妹》

原名《欠债难逃》

孙建军 著

出 版:新疆人民出版社

地 址: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 编:830001

发 行:新疆人民出版社

印 刷:海翔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11.5

字 数:260 千字

版 次:2002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03 年 11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228-07282-0/I·2602 定价:20.80 元

他们为什么喜欢乱搞？

——《贪官与网妹》序

冉云飞

汉语里的“搞”字有股在杂事丛脞中披荆斩棘的神奇魅力，好像在万劫不复的深渊里也能来个绝地大反击。无论高尚还是低贱的人事，都可以神完气足地“搞”，或者蜻蜓点水地“搞”。更为关键的是，“搞”字神秘含混的意味，完全只能用汉语世界里通行的对付难题的方式——“只可意会，不可言传”——来解释。搞好工作当然好理解，搞破鞋也不费劲，搞笑需要点本领，不可思议的便是搞通思想。思想这不可捉摸的深奥东西，我们竟也不畏艰难，能随便搞通，和改造思想一样，真算得上是人间奇迹。现今通行的《辞海》关于“搞”的例句便有伟大的“搞通思想”，仿佛思想是一根下水管道，只要管道工一来，便可将堵塞管道的杂物清理得一干二净。就是在信奉价值多元、文化多元的今天，仍有许多自以为是的管道工，在那里不解地清理他认为有问题的思想管道，严肃点说，是堂·吉珂德战风车，邻居傻小子在刺杀空气；风趣点看，他们都是一等一的搞笑高手；往深处想，由于他们搞的事太过飘渺，常搞得一个民族哭笑不得。

孙建军的新著《贪官与网妹》，便是汇集了汉语里“搞”字的多重含义，使得小说里的人物在自己的生活中充分地搞起来，互相纠缠，勾心斗角，欠下宿世之债，结下不共戴天之仇，故事有较强的推理和逻辑性，环环相扣，惊心动魄。

《贫穷贵公子》里的女角之一气愤地说：“我也要到处边搞外遇”。现在我们就从书里面来搞一下小说人物为什么喜欢乱搞。

搞笑

如果我说中国人缺乏幽默感,肯定要招致强烈的抨击,但残酷的现实却比较支持我的结论。不过,造成国人缺乏幽默感的因由是制度性的,长期生活在专制制度的重压之下,胆小怕事,谨小慎微,创造力萎顿,哪有闲功夫开玩笑?英国哲学家穆勒曾说:专制使人冷嘲。而幽默不只是需要较多的人生历练,更重要的是要有相对平和、自由的生活环境下才能自然地流露出来。我们的生存环境至今都不尽人意,自然国民幽默气质的整体提高尚待时日。至于说要等到什么时候,我不是江湖术士,不能拿出个具体的时间表来。

我们的生活大多是可笑的,但又不能肆无忌惮地笑,于是我们就进行模仿性嘲讽,由是观之,像周星驰的无厘头电影引来新新人类的猛烈欢呼,就不足为怪了。本来,笑就是笑,不必搞。但在这个无边的物质社会,笑也可以变成商品,于是就有许多搔人腋窝的搞笑肥皂剧大批生产出来,以满足大家日渐苍白的精神生活。正如美国通俗艺术研究专家克里斯丁·玛米亚所说:“通俗艺术不仅描绘和反映了这种疯狂的消费,而且也挪用了公司社会的机制和策略,以确保这一运动的有效销售和并入消费机构的矩阵之中。”与此同时,我也喜欢用美国文化研究专家西蒙看待通俗文化别具只眼的视角。他在《垃圾文化——通俗文化与伟大传统》一书中,分析了《兰博:第一滴血》与茶马史诗《伊利亚特》、《星际旅行》与《格列佛游记》、Cosmopolitan 与《包法利夫人》、《乌托邦》与当今商业广告迷幻之间的深刻渊源,真是开人茅塞。他指出“垃圾文化和高尚文化之间的一些差别仅表现于故事的叙述适应了经济、社会和政治条件的变迁”。这是一个卓越的见解,他打通了名著和畅销读物之间的通道,使我们看到畅销书所具备的特殊价值。

现今的畅销读物,鲜有不定时尚、另类生活,或者反映人们普遍的物质欲望的,因为人们就生活在这种潮流的裹挟之下,与之舞蹈,不由自主。而读者凡众自然乐于看到这些就与他们生活在其中,或将要生活在其间的人,是如何吃喝玩乐、花天酒地、好勇斗狠的。文建化与刘情的网恋、老板许康与汪金诚的包二奶,电视台记者们的勾心斗角、法院与欠债者的博弈,都是现今都市生活时尚的一部分。生活的时尚与吃喝玩乐、黑道杀人与警察的破案互为表里,成为吸引读者的阅读视角。

包括王跃文在内的《国画》、《梅茨故事》等许多作家的小说,几乎都是官场争斗和情爱故事的结合,因为我们的现实生活似乎除了争斗和性爱,再也没有多少能够引起人们强烈欲望的地方,这是人本能欲望的大泛滥。不能说作家缺乏创新,而是我们的生活在许多地方太千篇一律。孙建军的几部小说《疯人独语》、《非常朋友》、《大命运》、《贪官与网妹》或许在题材上略有区别,但基本上也可归入情爱加争斗的模式之中。这就像我们现今常收到的许多手机短信息,几乎全是政治和黄色笑语,如同朋友聚餐如果不来点政治笑话和黄段子,吃饭就会变得索然无味一样。因此在孙建军的小说里,他都要借人物之口,来几个段子,以塑造人物或者调节读者的阅读疲劳。《贪官与网妹》里的“沁园春”、“卜算子”是便是如今所共知的经典段子。那件神奇的玉男宝,不仅成为钱权交易的象征,用在陶汝石一家人身上,不仅是对他们智商的戏谑,也充满了令人喷饭的搞笑成份。

我们生活中的苦难和无奈太多,因此人们在阅读作品、观看电视剧时往往想在其中找乐子,那么搞笑,就成了这个时代许多阅读物不能不注重的一个卖点。从某种意义上说,搞笑甚至成了畅销书的阿基米德支点。这也没什么不好,如果把生活比喻成刮骨疗毒的话,那么大多数人还是需要打麻药的,像关公那样能充硬汉的毕竟不多。何况每一个人如何选择自己的生活,在合法的范围内,

不必接受他人的指教，也不必响应谁的号召，去学习那些不食人间烟火的家伙，希求异举以鸣高。

搞 哭

小说家在操纵自己人物的时候，不管采取什么样的叙述方式，即无论人称怎样变化、叙述角度如何新颖，从本质意义上讲，都不可能做到纯粹的冷静客观。因为文字的人造性和故事的人为特点，注定它不可能像一块极地的石头那样冷冰冰。小说家描绘他人的悲欢离合，对自己的人物投注喜爱或者憎恨的笔墨，都是难免的。只不过有的小说家做得要隐讳一些，而有的不那么地道的写家，则太过露骨地表达着自己的爱憎，从而让读者对其伦理道德取向一目了然，正好说明该作品缺少应有的歧义性、复杂性、丰富性，因为生活本身不会像一杯白开水那样一目了然，读者自然就丧失了对该作品进行无限探索的兴趣。这种作家太过强大的伦理道德倾向伤害了故事和人物鲜活的典型案例，以主题先进和“高大全”的人物塑造为极致，成为一个真正的作家所不耻的笑柄。

王朔曾说他编电视连续剧《渴望》，就是要使好人倒霉倒大霉，让善良的刘慧芳受到不少伤害、许多不公正对待，以此来赚取观众的眼泪。电视剧的编导为了不至于让观众反感，在好人倒霉的情况下，于是作一首《好人一生平安》来安抚喜欢大团圆结局的中国观众，也在很大程度上暗合造梦工厂好莱坞的拍片模式。王朔很懂得观众、读者的普遍阅读心理，能够完好地付诸实践。《贪官与网妹》里的张影是典型的好人倒霉，与文建化的婚姻说不上幸福美满，更为要命的是，遭到杀人恶魔周福的强奸而身心俱损（这个细节在小说中的嵌入比较牵强，不存在逻辑上的必然性）。刘倩虽然与周福一起干了不少杀人越货的勾当，究其实质，也不过是个急欲改变自己命运的受害者，作者也没有将刘倩描写得十恶不赦，这就

让读者读毕五味俱全。我们自然不能说《贪官与网妹》里面的男性人物如果倒霉就是活该,但从总体倾向上讲,作者所塑造的女性更值得令人同情些,或许这是男性作家的视野的缘故。前不久,我读到台湾女作家李昂的一个小说,篇名我已搞忘,写一个女性议员靠与男人睡觉而飞黄腾达的故事——其中一句著名的话是,很多女人都跟男人睡觉,但没有睡出女主角这个水平——将女人的阴暗写得活灵活现,让我看后就觉得只有女人才把女人看得那般恶毒。

搞笑和搞哭虽然方式不同,但作为现代物质社会载体的文化特别是流行文化,都不可避免地被商业加以利用。能被商业成规模地利用,必然有其可寻之规律,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比较容易从小说家的人物走向里看出其创作意图和模式的原因。搞笑是为了激起我们的娱乐的天性,搞哭则是为了唤醒我们久已沉睡的同情心。按照我的阅读经验,如果你要被一部小说人物彻底搞服,取决于作家搞哭——搞哭不只是留一两滴眼泪,而是你见到他那样受苦而特别难过所带来的震撼——的本领的大小而定。

搞得哭笑不得

我们的生活不乏激动人心的场景,但如同一部舞台剧一样,其背景大多是以无可奈何作为主调的;设若人生是一幅油画,那么这幅油画无疑是五味杂陈的,而哭笑不得实在是这幅油画的真正底色。这也就是池莉的《日子》和刘恒的《贫嘴张大民的幸福生活》之所以引起人们共鸣的内在因由。小人物的命运,都由不得自己,像一滴水珠被裹挟在时代的漩涡里不能自拔。

文建华与李友生为职位晋升的争斗,所采取的一系列步骤,从人终有一死的、无法变更的结局来看,实在是毫无意义的。但人生的悲苦在于,你是现实的凡胎肉体,生活在尘世之中,成功也好,物质的富有也罢,都与他的尘世生活息息相关。你可以唱高调,批评

他们这样的生活庸俗。但又有几人的生活能摆脱这样的现实对他无穷无尽的纠缠？既然无法摆脱残酷现实的束缚，大多数人都选择了与现实的媾和，事实上良知未泯，知识能力尚能达到认识这种悲苦无奈命运的人，也并不少见。哭笑不得是对这种生活的最佳注脚。当然也有些人生活在这种命运的漩涡之中，做洋洋得意之状，那就更加让人哭笑不得。愚蠢导致的哭笑不得和生活本身的哭笑不得，起到双重的催化作用，使他产生了化学反应，变成了一个最富戏剧性的、可笑怜的人物，从而更加让人哭笑不得。

我并不认为建军在小说里把人物如此无可奈何的悲苦命运完全令人信服地写出来了，但他确实在做这样的努力和尝试。如果像淘汝石这样当官的家伙可笑，张影可怜，那么文建华和李友生在我看来，我们的生活多半只能用哭笑不得来形容。

搞 死

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小说家几乎都是“杀人犯”出身，他们一生“杀人”不计其数，像余华早期的小说杀人无数，甚至有股难以阻遏的暴力倾向，受到一些批评家和读者的诟病。其实小说家“杀人”是避免不了的。不只是我们的生活本身就有无数杀人盈城的场面，而且生老病死也是人之常情，当一个人物在自己的小说里越来越没有存在价值、没有存在必要的时候，作家就必须想办法，将他甩出去，才能使故事按照自己既定（当然也是因人物而改变目标的情况，这是另题）的目标前进。但甩掉一个人物，就像民间常说的“请神容易送神难”，并不是容易的事。套句《大话西游》里的时髦话：你要打发掉一个人物，得给我个理由。“杀死”一个人物，至少在逻辑推理和故事情节的合理性上，不能存在丝毫的漏洞。优秀的小说家安排一个人物的死亡，必须做到该人物不死不足以平民愤。即他死亡的合理性（包括人物必须去死的内在逻辑）无可置

疑。这也就是人们为什么喜欢读南道尔、克里斯蒂等人的侦探小说的内在心理因由。

你可以不喜欢,但人人都知道莎士比亚在文学史上的地位是很牛B的,但也有很牛B的不买他的账,这个人就是托尔斯泰。文人相轻的老毛病,说来并不新鲜,我们听得起老茧,但我认为托尔斯泰在对莎士比亚的评判上的理由是站得住脚的。他认为莎士比亚犯了两个不应该犯的低级错误。一是他所有的人物,不论是王公大臣还是贩夫走卒,都说着同样的话。这犯了一个常识,即不同的,说话方式有别;二是在故事推进出现困难的时候,就依靠鬼灵的帮助,来达成故事的推进,丧失了故事推进能够从常理层面说得过去的推进逻辑,这违反了人们的判断常情。

我本人比较信服托尔斯泰对莎士比亚的批评,用这样的标准来看待《贪官与网妹》的故事的推进逻辑,大部分是说得过去的。因为必要的铺排、人物性格及其走向的脉络,相对说来还是清楚的。这说明孙建军讲故事的能力比他此前的小说,有了很大的提高。别小看讲故事的能力,因为在我看来,小说写作固然需要很多能力,但最核心的却是讲故事的能力。什么样的故事,怎样讲,这才是考验小说家能力的不二法门。文建华出行,总有两辆不明来历的轿车跟踪,让读者一边阅读一边猜测,获取益智性阅读快感,另一方面不由自主地跟着故事的推进,而进入小说人物的各种纠葛当中。伴随各种纠葛的故事情节推进,加之悬念迭生,颇类克里斯蒂《东方快车谋杀案》、《走向决定性的时刻》、《尼罗河的惨案》,并深受《阳光下的罪恶》的影响。但建军在悬念的连接点、解结处,运用得却不是很纯熟。周福和刘倩的犯罪细节不是层层剥开,而是由刑警王中文在那里说完了事,不仅有草草结束故事、敷衍读者的嫌疑,也说明在平静合理地结束故事的能力方面,建军还有许多工作要做。作家马原在《阅读大师》一书中多次借用他们的东北俗言阐述了怎样结束故事的重要性:编筐编篓,全在收口。

一个好的小说家既然避免不了要“杀人”，不一定要自己的小说人物为人民利益而死，但一定要死得其所。死得其所，就是他一定要死得合理，合符常情。即便是暴亡，也是他暴亡的内在逻辑，让读者能够隐隐地品咂出他必须这样亡故的某种合理性，这是克里斯蒂的侦探小说《走向决定性的时刻》，虽然通俗，也颇受像马原这样的先锋作家喜欢的原因。

（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著名作家、学者）

第一章

1

看到《南华都市日报》用醒目标题登出的《玉男宝——一件失落了一千三百年的宝物重现于世》的新闻时，南华电视台新闻部主任记者文建华正在办公室桌前吃着盒饭。

他是无意中翻到这张报纸的。新闻标题醒目，下面赫然写道——

唐时贞观年间，太宗皇帝李世民被八方蛮夷尊为天可汗，年年岁岁贡献宝物。此物就是某年由古日



本国供献上来的。虽说那是一尊宝石雕刻成的男性生殖器，石材却很像南美才有的祖母绿。按当时贡献者说，此石乃是天外陨落，后被日本先民的一位大祭师点化成形，作为神器早已贡养千年了。

太宗皇帝当时收了这宝物，事后却有旨意曰：此物虽为扶桑国宝，却与西域诸国之“欢喜佛”更有不同，形象太过逼真，且散布着一股诱惑之气，公开供养之，恐有伤天朝风化。随后就令秘藏封存了。

太宗在位23年驾崩。武氏则天做了女皇帝，心里却一直惦记着这东西，每每要将其找出来把玩。可是待他翻遍了宫中的每条墙缝、砖缝时，才知道此物早已不知所终。当人们又一次得知它的下落时，据野史传说，那物件在吴三桂的手里。吴三桂被清庭剿灭之后，这“玉男宝”也再没有落入过当权者的视线。

文建华读完报纸，忍俊不禁地一笑，玉男宝，什么玩艺儿，不就是男人那根玩艺吗？文建华啪地一声甩了手里的报纸，无聊！这些个都市小报，为了迎合读者，什么怪招都想得出来，还什么一千三百年的宝物呢！怪不得那位南大中文系的同学说，不知道，我发现现在的人，特别喜欢折磨自己。丢开了报纸的他，根本没有将这件事情放在心上。

文建华吃完了手中的盒饭，心却没有空下来，此时的他，似乎正在折磨自己。其实这一段时间，他每天都在盘算着怎么去折磨别人。论起目的来，好像是无可指责的。电视台上上下下的传言，出来有好一阵子了。新闻部马主任就要升任台里的副台长了，竞争主任的机遇业已摆在了他的面前。若论能力资职，顺理成章地也该他上去了。然而他却怕一个人，这个人就是李友生。按理说，他本就是采访中心的主任，而李友生不过是他的副手，

谈不上什么威胁。但是，李友生的舅舅时下却是管着宣教口的副市长呢。

想到这里，他下意识地打开了桌下的抽屉，心里直为自己得到了这一件可以致对方于死地的物件而沾沾自喜。那东西倒不是玉男宝，却是一盘录音带，是他前两天才从桌上这部录音电话里取出来的。

一想到那个磁盘，他不禁暗自得意地一笑，李友生这小子，搞女人真他妈的还搞出深度来了，乌七八糟的理论一套套的。

哼！别看你他妈的舅舅是副市长，需要的时候，只要我把这东西往上面一递，你小子还想当新闻部主任，门也没有！

心里说出这句话来的时候，他忍不住狠狠地将那饭盒扔到了脚边的字纸篓里，马上从中间抽屉里取出了那一盘录音带，插进桌上那部录音电话里，回放起来——

生哥，好久都没有看到你了，肯定又有了新的妹妹了，早就把人家给忘了嘛。说话的女子娇滴滴的，让人一听就禁不住会全身麻酥酥的。

李友生发出了一串笑声，笑声中带着淫秽的快感，哎呀，哪里有的事，我难道还会像你一样，每天起码让四五个男人干吧。说到这里，他哧哧的笑声越发地淫秽起来，找到比我大的了吗？

讨厌！唉！那女子长长地叹了一口气，生哥，你真的好不理解人哟，自从有了你，和别的人在一起，一点意思也没有嘛。

那时的李友生肯定是冲动起来了，录音里的呼吸忽然变得急促起来，不过，他好像又努力平静了一下自己，故意装着不在意的口吻，嗯哼，真是女人的弱点。

你说什么呢？那女子一点都不敏感。

我说你们女人就是把幸福和快乐区分不开。

嗯——那女子又撒起娇来了，生哥，知道你是大记者，故意说些有文化的话来让人听不懂。这么说吧，你说你对我有感觉，跟我在一起的时候，那叫幸福。要是实在受不了的时候，随便找人玩玩，也是快乐嘛！我是绝对不会在意的！哈哈，哈哈……

文建华十分鄙视地看了一眼桌上的电话，就像平时总是用这样的眼光看李友生一样。一年多前，当李友生来与他搭档，他们的关系还没有闹僵的时候，李友生就常常给他在手机上发一些黄色短信息，有一条至今他还记得——“做爱如此多招，令无数男人累断腰，芳草上下，淫水滔滔，欲与猛男过几招，一代天娇，还会吹箫，吹得你从此难翻筲。俱往矣，数风流人物，全干通宵。”

这时候，录音里响起了推门声和脚步声，李友生的口气紧张起来，好了，好了，有人来了，就这样吧，我会给你打电话的！李友生啪地一声放了电话。

文建华听到这里，办公室门外果真响起了脚步声，他赶紧按了停止键，取出了录音带，放回抽屉里锁了。

他刚关上抽屉抬起头来，恰恰李友生就站到了他的跟前。建华，原来是你，吓了我一跳！中午也没有回去休息一下？说着话，他的目光一下子就集中在了那部录音电话上，唉，你的这部电话什么时候变成录音的了？

文建华的心狂跳了一阵，赶紧说，啊，装上好几天了。上星期三参加“百脑汇”的一个活动，是他们给的纪念品。

李友生哦了一声，就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去了，门外又进来了几位年轻记者，说说笑笑的声音一下子就淹没了他们两个在一起时的那种尴尬。

李友生的心却平静不下来。新闻部的一对电话线上串了三部

电话，公用的一台，他自己桌上一台，文建华的桌上还有一台。按常理说，他们二人的关系，本来应该是因来业而成为哥们的，可是两个人表面上还过得去，内里却一直都在打着肚皮官司。其原因就是文建华根本就瞧不起李友生。你算他妈什么呀！本来在市委宣传部办公室跑龙套，还不是看到电视台的收入高，靠着老舅的关系硬是调了来，一来就把采访中心副主任的位置占了，其实屁也不懂。

新闻部的大办公室的个人空间，不过是用半高的隔板隔断的，站起身来，相互都看得到。尽管这样，两个人却极少相互走到对方的办公桌前。

这时的李友生一想到刚才看到的录音电话，不禁出了一身冷汗。他马上警觉到，自己这一段时间常常中午乘办公室空无一人的时候，与那个他喜欢上了的发廊妹通电话。妈的，文建华居然偷偷摸摸装了部录音电话在桌子上，居然谁也没有说，不是专门冲我来的吗？看来我还真得小心一点才是呢。

2

文建华并不是那种很喜欢自我折磨的“新新人类”，他是充实、繁忙，事业上兢兢业业又蒸蒸日上的那种年轻人。不过，他倒是有一个富于冒险性的职业，别人可以不知道文建华，但是在南华，没有人不知道南华电视台的新闻主打栏目《聚焦20分》。

就在他听完无意中录到的，同僚李友生与那个发廊妹的电话之后没几天，故事就开始了。

这一年是南华中级人民法院的“执行年”，目的是要集中执行一批经济败诉案，追讨“老赖”们拖欠银行的贷款，电视台奉

命配合了这次行动，他自然首当其冲。那时候的他急于在这次行动中建功，而得到竞争新闻部主任的资本。让文建华始料不及的是，当他急切地想看到自己人生中这个悬念的结局时，便不由自主地走进了更大的悬念，他便成为了一个更为复杂的故事中的一部分。

这个晚上，仿佛整个江都市的人们都在折磨自己。他们被一部日本的电视连续剧《午夜凶铃》吸引住了。

妻子张影好不容易才把女儿莉莉哄去睡了，就坐在沙发上看这部片子。文建华从来不看电视连续剧，这大约与他的职业有关。不过，这一段时间是个例外，每晚一到这个时候，他都陪着妻子坐下来看这部《午夜凶铃》。原因是生性胆小的妻子张影又想看，又怕看，越是怕看又越是想看，这就是恐怖片挡不住的诱惑。每当电视屏幕上出现人们盛传的吓人之处时，张影小声地惊叫着直就往文建华的怀里钻，然后斜着头，眯缝着眼睛偷偷地瞟。虽然大惊小怪，目光却又从来不肯从屏幕上移开。

每当这个时候，文建华就笑着，抚摸着怀中惊吓得像一只小白兔一样的妻子，心里就有一种幸福感会油然而生。

日常生活里的文建华应该是无比幸福的。妻子张影，是一个无论走到哪里，都会让别人想多看几眼的美女。尤其在她因为惊吓而撒娇的那一刻，她长长的睫毛上总是闪现出一种无比动人的光泽，显得格外美丽。

电视屏幕上还没有出现恐怖的镜头，剧情在那里平铺直叙地发展着。文建华看得一点兴趣也没有，心里不禁冷笑了一下，怪不得他的一位诗人朋友说，写诗是流血，写小说是流泪，写电视剧是在流口水。这也许又是文建华从来也不看电视剧的另一个理由。他和那个朋友在南华大学中文系同学的时候，也是做过两年